

## 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3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
- 2、本次监事会于2023年10月20日上午11:00在公司1号楼1111会议室召开，采取现场及通讯方式进行表决。
- 3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。
- 4、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谢敏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林海先生列席了会议。
- 5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；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理工光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10月20日